

大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3 年度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大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大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大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大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拟订全市住宅产业、城乡建设行业，参与市域城镇体系规划、城乡总体规划、专业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等规划的审查工作；参与研究全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参与制定年度建设用地计划。

（二）负责深化全市住房制度改革工作；负责建立和完善全市住房保障体系，制定年度保障性住房计划和棚户区改造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保障性住房建设、销售、分配、管理和住房货币化补贴发放工作；指导监督城区危旧房、城中村、棚户区改造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指导监督保障性住房和棚户区改造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负责监督、指导公租房和直管公房的申请、审核及后期管理工作。

（三）负责全市房地产市场监督管理；负责全市房地产开发行业管理、物业服务行业管理、房地产中介行业管理、房屋安全鉴定行业管理和白蚁防治行业管理；负责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商品房的销（预）售管理、房屋交易管理、房屋租赁管理、房屋面积管理和房屋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建设个人住房信息系统；协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指导房屋登记工作。

（四）指导全市建筑活动并规范建筑市场，指导、监督建筑市场准入与清出、工程监理工作，拟订勘察设计、工程建设、工程质量监督与检测、建设监理、工程造价及相关中介组织管理的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工作，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

（五）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拟订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或参与建筑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六）负责全市勘察设计管理工作，指导城市地下空间的开发利用。拟订建设行业科技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建筑行业科技进步与推广应用工作；负责制定建设行业人才培训和继续教育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和监督检查全市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抗震设防和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工作；负责新型墙体材料、建筑节能产品、商品混凝土、散装水泥的推广使用及建筑节能管理工作。

（七）承担城市建设重大项目的统筹、策划和管理的工作；组织城市建设重点项目的前期研究工作，制定城市建设发展规划及年度项目计划；组织协调城建工程项目建设，推进城市建设绿色发展；收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相关的技术情报资料；负责城建档案的收集管理和城建统计工作。

（八）负责指导村镇建设。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和危房改造、居住环境综合整治和小城镇建设，指导全市重点镇建设和村镇建设试点工作。

（九）按规定要求，承担对口事业服务机构业务工作的指导、协调和监督职责。

（十）承办上级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一）大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构内设职能科室 8 个：办公室（政工股）、政策法规股、行政审批服务股、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股、建筑业和勘察设计管理股、城市建设股、村镇建设股、人防管理股。从单位构成看，大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大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决算和 18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大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包括：

1. 大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 大冶市质量监督站
3. 大冶市建筑市场管理站（大冶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
4. 大冶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5. 大冶市古建筑产业发展中心
6. 大冶市建筑节能服务中心（散装水泥服务中心、墙体材料革新服务中心、建筑装饰行业服务中心）
7. 大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档案信息中心
8. 大冶市房屋交易管理所
9. 大冶市白蚁防治所
10. 大冶市房屋安全鉴定中心
11. 大冶市陈贵房地产管理所
12. 大冶市保障性安居工程和棚户区改造资金管理中心
13. 大冶市保障服务中心
14. 大冶市房地产开发服务中心
15. 大冶市物业服务监管中心
16. 大冶市政府征地和房屋征收服务中心
17. 大冶市人防指挥信息保障中心
18. 大冶市消防服务中心。

（二）独立编制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大冶市城建重点工程服务中心、大冶市城区房管所。

（三）机构变动情况，2023 年 5 月，根据中共大冶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冶编[2023]6 号和冶编[2023]7 号文件，大冶市人防指挥信息保障中心成建制划归大冶市发展和改革局管理。

第二部分：大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大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007.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8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895.95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1,463.3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2.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490.8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895.9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903.69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903.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5,903.69	总计	62	15,903.6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大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903.69	15,903.6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9	2.89					
20113	商贸事务	2.89	2.89					
2011308	招商引资	2.89	2.8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8	28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28	28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28	2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463.	11,463.					

码					上级支出	支出	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903.69	3,787.04	12,116.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9		2.89			
20113	商贸事务	2.89		2.89			
2011308	招商引资	2.89		2.8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8		28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28		28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28		2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463.37	3,787.04	7,676.3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498.70	3,787.04	711.66			
2120101	行政运行	3,787.04	3,787.0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11.66		711.66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6.38		26.38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6.38		26.3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938.29		6,938.2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938.29		6,938.29			
213	农林水支出	22.6		22.6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2.6		22.6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2.6		2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90.88		3,490.88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490.88		3,490.88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693		1,693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20.94		220.94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0.31		10.31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566.63		1,566.63			
229	其他支出	895.95		895.95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895.95		895.95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895.95		895.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大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007.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89	2.8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95.95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8	2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1,463.36	11,463.3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2.6	22.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490.88	3,490.8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895.95		895.9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903.6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903.69	15,007.74	895.9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5,903.69	总计	64	15,903.69	15,007.74	895.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大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5,007.74	3,787.04	11,220.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9		2.89
20113	商贸事务	2.89		2.89
2011308	招商引资	2.89		2.8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8		28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28		28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28		2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463.37	3,787.04	7,676.3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498.7	3,787.04	711.66
2120101	行政运行	3,787.04	3,787.0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11.66		711.66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6.38		26.38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6.38		26.3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938.29		6,938.2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938.29		6,938.29
213	农林水支出	22.6		22.6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2.6		22.6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2.6		2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90.88		3,490.88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490.88		3,490.88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693		1,693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20.94		220.94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0.31		10.31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566.63		1,566.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大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29.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87.19	30201	办公费	2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78.55	30202	印刷费	5.8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203.2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8.3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23.86	30205	水费	4.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3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4.19	30206	电费	42.5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38	30207	邮电费	8.8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1.7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3.61	30209	物业管理费	7.2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1	30211	差旅费	20.7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4.3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 11 4	医疗费		302 13	维修(护) 费	7.88	31010	安置补助	
30 19 9	其他工资福利 支出	0.4	302 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 补偿	
30 3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236.23	302 15	会议费	1.64	31012	拆迁补偿	
30 30 1	离休费		302 16	培训费	4.2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 30 2	退休费	202.79	302 17	公务接待 费	0.9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 30 3	退职(役)费		302 18	专用材料 费	0.07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 30 4	抚恤金	17.5	302 24	被装购置 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 30 5	生活补助	6.08	302 25	专用燃料 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 30 6	救济费	8.11	302 26	劳务费	34.12	399	其他支出	
30 30 7	医疗费补助		302 27	委托业务 费	0.4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 30 8	助学金		302 28	工会经费	40.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 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 贴	
30 30 9	奖励金		302 29	福利费	30.01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 31 0	个人农业生产 补贴		302 31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0.89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 31 1	代缴社会保险 费		302 39	其他交通 费用	29.05	39999	其他支出	
30 39 9	其他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	1.75	302 40	税金及附 加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 和服务支出	50.19		
人员经费合计		3,465.29	公用经费合计				321. 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大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 结转 和 结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 结转 和 结余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95.9 5	895.9 5		895.9 5	
229	其他支出		895.9 5	895.9 5		895.9 5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895.9 5	895.9 5		895.9 5	
229040 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895.9 5	895.9 5		895.9 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大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此项内容，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大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06		2.99		2.99	1.07	4.06		2.99		2.99	1.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大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为 15903.69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2256.86 万元，增长 16.5%，主要原因是增加城市体检项目、建筑业发展奖励资金、自然灾害房屋普查项目、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保障性安居工程及老旧小区改造资金等预算项目收入。

2023 年度支出为 15903.69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2256.86 万元，增长 16.5%，主要原因是增加城市体检项目、建筑业发展奖励资金、自然灾害房屋普查项目、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保障性安居工程及老旧小区改造资金等项目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5903.69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2256.86 万元，增长 16.5%，

主要原因是增加城市体检项目、建筑业发展奖励资金、自然灾害房屋普查项目、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保障性安居工程及老旧小区改造资金等预算项目收入。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903.69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5903.69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2256.86 万元，增长 16.5%，主要原因是增加城市体检项目、建筑业发展奖励资金、自然灾害房屋普查项目、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保障性安居工程及老旧小区改造资金等项目支出。

其中：基本支出 3787.04 万元，占本年支出 23.8%；项目支出 12116.65 万元，占本年支出 76.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为 15903.69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2256.86 万元，增长 16.5%，主要原因是增加城市体检项目、建筑业发展奖励资金、自然灾害房屋普查项目、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保障性安居工程及老旧小区改造资金等预算项目收入。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为 15903.69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2256.86 万元，增长 16.5%，主要原因是增加城市体检项目、建筑业发展奖励资金、自然灾害房屋

普查项目、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保障性安居工程及老旧小区改造资金等项目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007.74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1360.91 万元，增长 10%，主要原因是增加增加城市体检项目、建筑业发展奖励资金、自然灾害房屋普查项目、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保障性安居工程及老旧小区改造资金等项目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95.95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895.95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内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007.7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4%，较上年度增加 1360.91 万元，增长 10%，主要原因是增加城市体检项目、建筑业发展奖励资金、自然灾害房屋普查项目、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保障性安居工程及老旧小区改造资金等项目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007.7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89 万元，占 0.02%，主要用于招商引资经费。
2. 节能环保支出（类）28 万元，0.2%，主要用于能源节约利用。
3. 城乡社区支出 11463.37 万元，占 76.4%，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公用经费、项目经费等。
4. 农林水支出 22.6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 住房保障支出 3490.88 万元，占 23.3%，主要用于棚户区改造、农村危房改造、老旧小区改造、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612.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007.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25.4%。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9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2.89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招商引资是当年新增项目。

2. 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28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能源节约利用是当年新增项目。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730.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87.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工资滚动晋级，人员经费增加。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8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1.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支出费用核减。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38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26.38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是当年新增项目。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38.29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6938.29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城市体检项目、建筑业发展奖励资金、自然灾害房屋普查项目、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退等项目支出。

7.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

设（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6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22.6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是当年新增项目。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3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693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棚户区改造是当年新增项目。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0.94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220.94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农村危房改造是当年新增项目。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1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0.31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是当年新增项目。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66.63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566.63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老旧小区改造是当年新增项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为 3787.04 万元，具体支出如下：

人员经费 3465.2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321.7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895.95 万元，本年支出 895.9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其他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895.95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 4.06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1.5 万元，增长 58.6%，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全年预算数 1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6.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开支，减少招待费用。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数 0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全年预算数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数为 2.99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2.36 万元，增长 374.6%，主要原因是人防通信警报车、白蚁防治工程车维修费用增加；全年预算数 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7.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开支。

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主要原因本单位无此项支出。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2.99 万元，主要用于人防通信警报车、白蚁防治工程车维修、加油费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为 1.07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0.86 万元，下降 44.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开支，减少招待费用；全年预算数 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5.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开支，减少招待费用。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来访对象主要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主要是开展以下工作：无。2023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接待人数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07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省住建厅、黄梅县住建局、中国城市科学研究院，主要是开展以下工作：来洽开展城市规划及城市更新生态修复等调研、学习污水处理费征收相关经验、对历史挂牌工作进行指导、调研老旧小区融资试点工作、老旧小区改造危旧房改革试点等工作调研督办、抽查各地专班运行自建房安全隐患整治销号、消危攻坚行动等情况。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6 个，接待人数 6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为 321.75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年初预算减少 5.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开支，压缩公用经费；较上年度减少 8.62 万元，下降 2.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开支，压缩公用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为 7206.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5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6401.2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90.3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401.2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8.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04.8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1.2%，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2.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人防通信警报车主要是国家配发用于指挥通信的战备预警车辆；白蚁防治工程车主要用于白蚁防治、灭治等工作。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7 个，资金 12230.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9%。从评价情况来看，一是加强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严把资金支付审核审查审签程序，保证项目资金使用合理合规，专款专用，无挪用、挤占、串用的项目资金现象发生，二是强化业务学习，提升业务能力。三是保质保量完成项目设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以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提升自评质量，预算绩效管理取得新成效。一是抓好绩效目标编制，及时报送绩效目标。二是探索绩效跟踪监控，要求加强过程监控。三是深入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对专项资金实施绩效自评和项目核查，在此基础上形成自评报告。四是强化评价结果应用，组织绩效自评和绩效跟踪监控，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改进，加强评价结果与项目资金安排的衔接。五是健全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职责分工，努力提高了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2023 年自然灾害房屋建筑普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3.16 万元，执行数为 283.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全市全部房屋建筑实际 497599 栋，全部完成普查工作，普查完成率 100%。

（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成果合格，已通过市级、省级检查验收。

（3）时效指标完成情况：按时完成，实际 2022 年 8 月完成项目全部工作。

（4）成本指标完成情况：按预算执行。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环境效益指标完成情况：项目实施对环境无不良影响。

（2）可持续影响指标完成情况：已建立日常更新机制并开始执行。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10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23 年大冶市城市道路系统专项规划编制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92 万元，执行数为 11.92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2022 年 5 月提交提交 1 份阶段成果。

（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达到要求。

（3）时效指标完成情况：2021 年 12 月开始，2022 年 5 月提交提交 1 份阶段成果。

（4）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合同约定 29.8 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环境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达到要求。

（2）可持续影响指标完成情况：达到要求。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10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23 年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退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2.94 万元，执行数为 212.94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196.46 万元。

（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退付比例 50%、75%和 100%。

（3）时效指标完成情况：项目执行时间为 2023 年全年。

（4）成本指标完成情况：项目预算金额 200 万元，项目实际金额为 196.46 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环境效益指标完成情况：项目实施对环境无影响。

(2) 可持续影响指标完成情况：项目发挥作用时限为当年。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10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23 年建筑节能“以奖代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4 万元，执行数为 34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实现可再生能源利用率为 100%。

(2) 质量指标完成情况：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为 100%。

(3) 时效指标完成情况：项目执行时间为 2022 年全年。

(4) 成本指标完成情况：项目预算金额 28 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环境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推动绿色建筑市场发展。

(2) 可持续影响指标完成情况：争创名品优品。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10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23 年省级城乡建设发展引导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执行数为 8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完成情况：80 万元。

(2) 质量指标完成情况：建设项目全部达到验收标准。

(3) 时效指标完成情况：一年内完成阶段性计划任务。

(4) 成本指标完成情况：项目总投资达预定指标。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环境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能有效改善的提升人居环境。

(2) 可持续影响指标完成情况：带动乡村旅游产业发展。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8%。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23 年农房和村庄建设现代化试点项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完成情况：40 万元。

(2) 质量指标完成情况：建设项目全部达到验收标准。

(3) 时效指标完成情况：开工率达 100%，完工率达 100%。

(4) 成本指标完成情况：项目总投资达预定指标。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环境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能改善和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2) 可持续影响指标完成情况：引领农村建房风貌管控，推进美丽乡村建设。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8%。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23 年首次纳入统计专业库奖励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完成 2022 年度首次纳入统计库企业数量 22 家。

(2) 质量指标完成情况：发放到位率 100%。

(3) 时效指标完成情况：及时足额拨付。

(4) 成本指标完成情况：按照标准实际支出 100 万。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环境效益指标完成情况：绿色施工，节能环保。

(2) 可持续影响指标完成情况：带动资质以上建筑业和房地产企业纳入统计专业库数量增长，2023 年首次纳入统计专业库企业 37 家。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10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23 年建筑业发展专项奖励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8 万元，执行数为 148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完成情况：14 家企业 27 个项目符合奖励条件。

(2) 质量指标完成情况：发放到位率 100%。

(3) 时效指标完成情况：按时发放。

(4) 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奖励资金 148 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环境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建筑工地环境得到整治。

(2) 可持续影响指标完成情况：可持续发展。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10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22-2023 年购买商品住房购房补贴、契税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655.28 万元，执行数为 5655.28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发放 1797 户。
- （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达到预期指标。
- （3）时效指标完成情况：及时完成。
- （4）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共发放 5655.28 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环境效益指标完成情况：社会氛围良好。
- （2）可持续影响指标完成情况：提高商品房网签备案效率。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5%。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23 年军山还建点 B 地块一期进度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73 万元，执行数为 1273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基本完成棚改数量目标。
- （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 （3）时效指标完成情况：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geq 95\%$ 。
- （4）成本指标完成情况：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leq 10\%$ 。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环境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改造范围内污水收集率 $\geq 90\%$ 。

(2) 可持续影响指标完成情况：项目持续影响发挥作用的年限 15 年。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10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23 年大冶市双港 A 地块棚户区改造项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20 万元，执行数为 42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基本完成棚改数量目标。

(2) 质量指标完成情况：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3) 时效指标完成情况：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geq 95\%$ 。

(4) 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单位造价 $\leq$ 本地区同类型工程。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环境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改造范围内污水收集率 $\geq 90\%$ 。

(2) 可持续影响指标完成情况：项目持续影响发挥作用的年限 15 年。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10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23 年殷祖古建马家塘总部基地建设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0 万元，执行数为 4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及时完成预定工作量。

(2) 质量指标完成情况：效果较好。

(3) 时效指标完成情况：及时完成各项拨付。

(4) 成本指标完成情况：成本科学合理控制。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环境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对环境无不良影响。

(2) 可持续影响指标完成情况：助力公司长远发展。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10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23 年城镇老旧小区项目改造、配套及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00.04 万元，执行数为 1700.04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2023 年度我市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开工了 38 个小区。

(2) 质量指标完成情况：改造小区开工率为 100%。。

(3) 时效指标完成情况：及时完成各项拨付。

(4) 成本指标完成情况：成本科学合理控制。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环境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改善小区居住环境。

(2) 可持续影响指标完成情况：提高了居民协商议事效率。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88.6%。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23 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3.54 万元，执行数为 243.54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 数量指标完成情况：符合条件对象危房改造率 100%。
- (2) 质量指标完成情况：改造房屋质量验收合格率为 100%。。
- (3) 时效指标完成情况：拟改造危房当年开工率 100%、完工率 100%。
- (4) 成本指标完成情况：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 环境效益指标完成情况：人畜分离、卫生厕所等基本卫生条件达标。
- (2) 可持续影响指标完成情况：改造后房屋保证安全期限拆除重建的 ≥ 30

年，修缮加固的 ≥ 15 年。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8%。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23 年大冶市人防专项规划编制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18 万元，执行数为 18.18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 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市人防工程共计 28 处，工程面积 293055 平方米。
- (2) 质量指标完成情况：覆盖率为 100%，覆盖率为 100%。
- (3) 时效指标完成情况：按时按质完成。
- (4) 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合理支出。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 环境效益指标完成情况：为战时组织指挥打下基础。
- (2) 可持续影响指标完成情况：可持续发展。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10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23 年其他住房和城乡建设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14.59 万元，执行数为 714.59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农村危房改造 76 户，发放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199.38 万元。

(2) 质量指标完成情况：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3) 时效指标完成情况：项目执行时间 2022 年全年。

(4) 成本指标完成情况：项目预算 882.3 万元，实际支出 714.59 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环境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全市 9 座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日常运维管理工作，城区污水集中收集率达到 51.6%。

(2) 可持续影响指标完成情况：有效缓解我市住房困难群体住房问题。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10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23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95.95 万元，执行数为 895.9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2023 年度我市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开工了 38 个小区。

(2) 质量指标完成情况：改造小区开工率为 100%。。

(3) 时效指标完成情况：及时完成各项拨付。

(4) 成本指标完成情况：成本科学合理控制。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环境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改善小区居住环境。

(2) 可持续影响指标完成情况：提高了居民协商议事效率。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88.6%。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三)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已经应用的情况。

认真落实绩效评价管理信息公开要求。按照规定，在部门决算公开时同步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及结果应用情况进行公示，加强社会和舆论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透明度。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还未应用但拟应用的情况。

下一步工作中，将以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资金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进一步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体系，优化调整资金支出方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主要包括两个方面：

一是加强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有机结合。在确定下一年度项目预算资金及使用方向时，充分考虑上一年度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绩效评价结果和预算年度项目工作计划，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合理安排项目预算，优化资金支出方向，着力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二是调整整合预算项目，完善绩效指标体系。结合绩效评价结果，对性质相同、内容相近的项目进行整合归并，促进项目实现分类分级管理；立足于职能，围绕年度工作任务、支出项目的预期效果，确定合理的绩效目标，完善绩效指标体系，不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体系。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此项内容。

第四部分：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五部分：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用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

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

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是一种政府行为。

十八、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反映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2. 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反映节能环保经费。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反映用于机关综合业务、人员奖励性补贴支出等。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单位人员经费、公用经费、项目经费。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反映单位城乡项目经费。

6.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反映农村危房改造资金支出。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反映市双港 A 地块城市村棚户区改造项目支出。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反映农村危房改造项目支出。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反映保障性住房补贴支出。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反映老旧小区改造资金项目支出。

11.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试点项目专项债券支出。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表

大冶市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评价年度：2023 年 度		总分：98 分		评价时间：2024 年 6 月 30 日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说 明	评分标准	年初目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得分	指标 值偏 差率	备注
预算管理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预算数×100%。	得分按执行率*指标权重记分	4612.55	4612.55	10	0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 10 分。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	4612.55	4612.55	10	0	不含政策性追加 7707.22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3583.92 万元
目标 1：工资福利支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体职工	4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小于或等于 1 计 3 分，否则按比例计分。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编制数：机构编制部	98.10%	98.11%	4	0.01%	

				考核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门核定批复的部门的人员编制数。					
	质量指标	按时发放	4	每月按时发放	实现绩效目标经济效益目标的得3分，未实现的按实现程度得分	100%	100%	4	0.00%	
	时效指标	2023年度	3	2023年1-12月份	实现绩效目标时效目标的得3分，未实现的按实现程度得分	1年	1年	3	0.00%	
	成本指标	工资福利支出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成本	3	政策性工资、福利	与年初预算对比，按超出差额比例计分	3363.07	3465.29	2	9.6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稳定和谐	2	职工家庭和谐稳定	实现绩效目标环境效益指标的得3分，未实现的按实现程度得分	稳定	稳定	2	0.00%	

	可 持 续 影响 指标	可 持 续 影响	2	控制在 预算内	实现绩效目标可持 续影响指标的得 3 分，未实现的按实 现程度得分	预算内	预算内	2	0.00%	
满 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标	满 意 率	2	社会公 众或部 门的服 务对象 对部门 履职效 果的满 意程度。	按收集到的服务对 象的满意率计算得 分	96%	96%	2	0.00%	
目标 2：日常公用支出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日 常 开 支	3	单位日 常支出	与年初预算对比， 按差额比例计分	337.18	321.74	3	0.02%	
	质 量 指 标	各 项 工 作 正 常 运 转	3	保障单 位正常 运转	达到要求	正常运 转	正常运 转	3	0.00%	
	时 效 指 标	202 3 年 度	3	2023 年 1-12 月 份	与年初预算对比， 按差额比例计分	337.18	321.74	3	0.02%	
	成 本 指 标	经 费 支 出	2	严格控 制经费 支出	与年初预算对比， 按差额比例计分	337.18	321.74	2	0.02%	
		三 公 经 费	2		与年初预算对比， 按差额比例计分	0	0	2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变动率	4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下降的计2分,增加的按比例扣减。“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0	0	4	0.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4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为100%的计1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100%	98%	4	2.00%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计0.5分;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计0.5分;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	合规	合规	3	0.00%	

				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证计 0.5 分；④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计 0.5 分；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计 0.5 分。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影响	2	费用支出对环境的影响	实现绩效目标环境效益指标的得 2 分，未实现的按实现程度得分	无影响	无影响	2	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2	费用发挥时限	实现绩效目标可持续影响指标的得 2 分，未实现的按实现程度得分	当年	当年	2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2	全体职工满意率	实现绩效目标满意度指标的得 2 分，未实现的按实现程度得分	98%	98%	2	0.00%	
目标 3：项目支出(工作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体系完善率	2	发放租赁补贴 8.3 万元	实现绩效目标数量的得 2 分，未实现的按实现程度得分	100%	100%	2	0.00%	
			2	完成筹集（收购）保障性租赁住房房源 2364 套	实现绩效目标数量的得 2 分，未实现的按实现程度得分	100%	100%	2	0.00%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达标率	4	各项工作按年初计划保质保量完成	实现绩效目标质量的得 2 分，未实现的按实现程度得分	100%	100%	4	0.00%	

	时效指标	奖励经费发放及时率	2	我局对建筑业发展予以支持,奖励资金 148 万元,对首次纳入统计专业库的企业奖励 100 万元	实现绩效目标时效的得 2 分,未实现的按实现程度得分	1000 万	248 万	1	-0.92 %	
		发放购房补贴、契税补贴	2	发放购房补贴、契税补贴 5654.76 万元	实现绩效目标时效的得 2 分,未实现的按实现程度得分	100%	100%	2		
	成本指标	25 个项目支出	4	项目实施是否完成既定目标	实现绩效目标成本的得 2 分,未实现的按实现程度得分	882.3	12116.65	4	12.36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向上争取资金	4	项目实施是否完成既定目标	实现绩效目标数量的得 2 分,未实现的按实现程度得分	1.5 亿	5.1 亿	4	106%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	3	工作制度完善,效率提高	工作制度已完善,工作效率得到提高	完善	完善	3	0.00%	
	环境效益指标	影响	3	项目实施对环境	项目实施对环境的影响	无影响	无影响	3	0.00%	

		力		境的影响						
	可 持 续 影响 指标	发 挥 时 限	2	项目发 挥时限	当年已完成项目实施	已完成	已完成	2	0.00%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满 意 率	2	社会公 众或部 门的服 务对象 对部门 履职效 果的满 意程度。	按收集到的服务对象 的满意率计算得分	98%	98%	2	0.00%	
...										
约 束 性 指 标	资金管 理	资 金 管 理 合 规 性	—	1. 是否制 定专项资 金管理办法并遵照 执行；2. 是否符合 部门预算 批复的用 途；3. 资 金整合使 用是否符 合相关规 定，是否 有规范的 审批程 序。	不设权重，酌情扣分， 如出现审计等部门重 点披露的问题，或造 成重大不良社会影 响，评价总得分不得 超过 70 分。	—	—	（负 数）	—	

1. 预算调整率指标不包括上级转移支付调整。

2. 产出和效果原则上以人大年初批复的绩效目标为基础进行评价，如有调整请在备注栏说明。

3. 指标说明相关内容：定性指标的评价要点，定量指标的指标实现值计算公式、数据口径，由各单位完善。

4. 子目标根据重要程度赋权，子目标中产出指标与效益指标与满意度指标的权重比为 5：4：1。

5. 计分规则：（1）满分 100 分制，不设置附加分。（2）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权重区间 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4）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为：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权重，若为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为：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权重。（5）约束性指标以负数记分。

6. 指标值偏差率=（实际完成值-预期目标值）/预期目标值。

二、2023 年自然灾害房屋建筑普查项目

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负责人		刘朝辉	电话	15907239988	项目联系人		刘朝辉	电话	15907239988
地址	大冶市大棋路2号大冶市住建局503办公室				项目属性	常年性 ☐ 一次性 ☒ 阶段性 ☐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22年4月8日-2022年12月31日			项目实际执行时间		2022年4月8日-2022年8月30日		
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		计划安排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上级财政								
	本级财政		283.16		283.16		283.16		
	单位自筹								
	其他								
	合计		283.16		283.16		283.16		
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住建部《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和市政设施调查实施方案》（建办质函[2021]248号）、省住建厅《湖北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和市政设施调查实施方案》（[2021]11392号）和黄石市相关文件，大冶市计划投入资金捌佰万元完成该项工作。项目主要目的集内容：依据《城镇房屋建筑调查技术导则》、《农村房屋建筑调查技术导则》，对标准时点在大冶市境内实际存在的城镇房屋建筑与农村房屋建筑进行调查（不含在建建筑、军事区域建筑等），全市房屋建筑约50万栋。以国家统一提供的房屋建筑调查底图为基础，实地调查住宅、非住宅房屋建筑的基本信息、建筑信息、使用情况、抗震设防信息和安全隐患等信息。 2022年5月，项目完成现场调查房屋信息采集工作；2022年7月，遵循质检技术要求与原则，完成数据质检集检查，完成数据汇交，提交工作报告；2022年8月，完成调查工作总结，提交成果分析报告和质检报告。								
项目绩效目标	预期				实际				
	在2022年12月底前，全面完成大冶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普查项目，确保成果质量合格，通过上级检查验收。形成详实准确的全市房屋建筑数量、空间分布及灾害属性特征等信息，重点掌握隐患情况，查明区域抗灾、减灾能力；建立健全全市房屋建筑调查地理信息系统数据库，为防灾减灾相关工作提供数据和科学决策依据；建立房屋普查数据日常更新工作机制。				2022年8月，已完成大冶市房屋建筑普查全部工作，通过县级自查、市级、省级检查验收，成果合格，汇总形成全市房屋普查数据库。全面掌握全市房屋建筑数量、空间分布集灾害属性特征，已重点掌握全市房屋建筑隐患情况、区域抗灾、减灾能力，已建立了房屋普查数据日常更新工作机制。				
其他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自评情况	自评分	审核情况	审核分
目标设定	目标设定是否明确合理、执行是否到位、是否按期完成	2	目标明确合理，执行到位，按期完成	2		
资金管理	资金的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资金制度健全并落实到位	2		
财务信息	财务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2	财务信息真实、完整	2		
组织管理水平	组织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组织管理制度健全并落实到位	2		
预算资金到位率	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年初预算安排资金×100%	3	100%	3		
预算资金使用率	使用率=实际支付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3	100%	3		
支出合理性	分配管理使用是否符合财经法规财务管理专项资金管理规定	3	分配管理使用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规定	3		
支出合规性	是否与预算不相符支出不合理铺张浪费预算已安排未及时支付	3	与预算支出途径等相符	3		
时效指标	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项目全部工作	20	按时完成，实际 2022 年 8 月完成项目全部工作	20		
成本指标	按预算执行		按预算执行			
数量指标	完成本市约 50 万栋房屋建筑普查	30	全市全部房屋建筑实际 497599 栋，全部完成普查工作，普查完成率 100%	30		
质量指标	成果合格，通过上级检查验收		成果合格，已通过市级、省级检查验收			
经济效益	掌握全市房屋数量、空间分布及灾害属性特征，建立全市房屋调查地理信息系统数据库，查明区域抗灾、减灾能力	30	已完成全市房屋建筑地理信息数据库，包含房屋数量、空间分布及灾害属性特征，并查明全域抗灾、减灾能力	30		
社会效益	掌握全市房屋建筑信息		已全部掌握并形成数据成果			
环境效益	项目对环境的影响		无不良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建立房屋普查日常更新工作机制		已建立日常更新机制并开始执行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			
合计	—	100	—	100	—	

三、2023 年大冶市城市道路系统专项规划编制服务费

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负责人	陆珍	电话	13971752880	项目联系人	曾江龙	电话	13429905267
地址	大棋西路 2 号			项目属性	常年性 ☐ 一次性 ☒ 阶段性 ☐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21 年 12 月-2022 年 10 月		项目实际执行时间		2021 年 12 月-2022 年 10 月	
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		计划安排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上级财政						
	本级财政		29.8		11.92		11.92
	单位自筹						
	其他						
	合计		29.8		11.92		11.92
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大冶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市住建局负责编制大冶市城市道路系统专项规划。我局于 2021 年 12 月委托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大冶市城市道路系统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合同约定 2022 年 10 月完成，总费用为 29.8 万元，乙方提交阶段成果后支付 11.92 万元，成果通过相关部门审查认定后，支付剩余 17.88 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	预期			实际			
	乙方完成大冶市城市道路系统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并协助业主单位完成相关审批工作。			2022 年 5 月乙方完成阶段性成果，并经过多轮专题会研究讨论。			
其他说明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自评情况	自评分	审核情况	审核分
目标设定	目标设定是否明确合理、执行是否到位、是否按期完成	2	目标明确合理，执行到位，按期完成	2	目标明确合理，执行到位，按期完成	2
资金管理	资金的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资金的相关管理制度健全并落实到位	2	资金的相关管理制度健全并落实到位	2
财务信息	财务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2	财务信息真实、完整	2	财务信息真实、完整	2
组织管理水平	组织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组织管理制度健全并落实到位	2	组织管理制度健全并落实到位	2
预算资金到位率	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年初预算安排资金×100%	3	到位率 100%	3	到位率 100%	3
预算资金使用率	使用率=实际支付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3	使用率 100%	3	使用率 100%	3
支出合理性	分配管理使用是否符合财经法规财务管理专项资金管理规定	3	分配管理使用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规定	3	支出合理	3
支出合规性	是否与预算不相符支出不合理铺张浪费预算已安排未及时支付	3	与预算支出途径等相符	3	支出合规	3
时效指标	2021 年 12 月开始编制	20	2021 年 12 月开始	18	达到要求	18
	2022 年 10 月提交通过相关部门审查认定后的成果		2022 年 5 月提交提交 1 份阶段成果		未达到要求	
成本指标	总金额不超过 30 万元		合同约定 29.8 万元		符合要求	
数量指标	提交 1 份通过相关部门审查认定后的成果	30	2022 年 5 月提交提交 1 份阶段成果	25	未达到要求	25
质量指标	科学规划城市对外交通道路系统，城市道路布局形式、等级划分及道路网发展形式		达到要求		达到要求	
经济效益	优化国土空间布局，科学规划重大项目建设	30	达到要求	30	达到要求	30
社会效益	促进交通系统自身的协调发展和结构优化		达到要求		达到要求	
环境效益	做好已调查道路日常维护工作，确保路面干净整洁		达到要求		达到要求	
可持续影响	为各类交通项目的建设提供规划依据		达到要求		达到要求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90%		达到要求		达到要求	
合计	—	100	—	93	—	93

四、2023 年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退资金

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负责人	马金洲	电话	15871179371	项目联系人	罗爱珑	电话	13972769075
地址	大冶市大棋西路 2 号			项目属性	常年性 ☒ 一次性 ☐ 阶段性 ☐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23 年 1 月 至 2023 年 12 月		项目实际执行时间		2023 年 12 月	
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		计划安排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上级财政						
	本级财政		196. 46		196. 46		196. 46
	单位自筹						
	其他						
	合计		196. 46		196. 46		196. 46
项目主要工作内容	促进全省专项基金的管理工作，加强民用建筑节能知识的宣传教育工作，专项基金退付工作已成为一项重要的日常工作。为使专项基金退付更加简便易行，切实提高工作效率，充分发挥专项基金对优化新型墙体材料产品行业结构升级的调节作用，落实国家提出的发展绿色能源、促进生态环境，大力发展节能节地利废的开发新型能源的艰巨任务。						
项目绩效目标	预期			实际			
	加强民用建筑节能管理，降低民用建筑使用过程中的能源消耗，提高能源利用率；充分发挥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作用，大力发展节能、节地、利废、环保的绿色新型墙体材料			凡在本省行政区域内新建、扩建、改建的建筑工程办理施工许可证前，全额缴纳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的，在工程竣工验收后，可向建筑节能部门申请专项基金退付。			
其他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自评情况	自评分	审核情况	审核分
目标设定	目标设定是否明确合理、执行是否到位、是否按期完成	2	目标设定合理、执行到位、按期完成	2		
资金管理	资金的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资金的相关管理制度健全、及时落实到位	2		
财务信息	财务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2	财务信息真实、完整	2		
组织管理水平	组织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组织管理制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预算资金到位率	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年初预算安排资金×100%	3	到位率 100%	3		
预算资金使用率	使用率=实际支付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3	使用率 100%	3		
支出合理性	分配管理使用是否符合财经法规财务管理专项资金管理规定	3	分配管理使用符合财经法规财务管理专项资金管理规定	3		
支出合规性	是否与预算不相符支出不合理铺张浪费预算已安排未及时支付	3	预算支出合理，没有铺张浪费	3		
时效指标	项目执行时间	20	2023 年全年	5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全年	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金额		200 万元	5		
	项目实际金额		196.46 万元	5		
数量指标	建设项目竣工后，按验收标准返退基金	30	196.46 万元	15		
质量指标	建筑工程竣工后，按使用建筑节能材料比例标准退付基金		退付比例 50%、75%和 100%	15		
经济效益	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切实推动城乡建设绿色、科学、低碳、环保的发展道路	30	构建健康和谐社会	6		
社会效益	加强民用建筑节能管理，降低民用建筑使用过程中的能源消耗，提高能源利用率		国家鼓励和扶持绿色建筑节能技术	6		
环境效益	项目实施对环境的影响		无	6		
可持续发展影响	项目发挥作用时限		当年	6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5	6		
合计	—	100	—	100	—	

五、2023 年建筑节能“以奖代补”资金

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负责人	马金洲	电话	15871179371	项目联系人	罗爱珑	电话	8762172
地址	大冶市大棋西路 2 号			项目属性	常年性 ☒ 一次性 ☐ 阶段性 ☐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22.01 - 2023.12		项目实际执行时间		2023 年 1-12 月	
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		计划安排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上级财政		28		28		28
	本级财政						
	单位自筹						
	其他						
	合计		28		28		28
项目主要内容	加快推进生态文明社会发展，落实绿色发展理念，提升建筑节能水平，促进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实现“十三五”节能减排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	预期			实际			
	宣传绿色生态环境，鼓励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帮助可再生能源和新兴产业的市场布局，强化建筑节能管理。			宣传绿色发展理念，提升品牌工程形象化、市场化，大力推进我市可再生能源项目的应用及推广。			
其他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自评情况	自评分	审核情况	审核分
目标设定	目标设定是否明确合理、执行是否到位、是否按期完成	2	是	2		
资金管理	资金的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是	2		
财务信息	财务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2	是	2		
组织管理水平	组织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是	2		
预算资金到位率	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年初预算安排资金×100%	3	是	3		
预算资金使用率	使用率=实际支付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3	是	3		
支出合理性	分配管理使用是否符合财经法规财务管理专项资金管理规定	3	是	3		
支出合规性	是否与预算不相符支出不合理铺张浪费预算已安排未及时支付	3	否	3		
时效指标	项目执行时间	20	2022 年全年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金额		28 万元	10		
数量指标	实现可再生能源利用率	30	100%	15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		100%	15		
经济效益	有助于推动可再生能源应用市场需求，促进产业链，实现多渠道发展	30	提高建筑利用率，改善人民居住环境	6		
社会效益	开展文明城市建设，发挥政府积极性和主动性，加强企业技术支撑配套建设。		建筑行业健康发展	6		
环境效益	落实国家节能减排战略部署，加快发展新型能源企业建设。		推动绿色建筑市场发展	6		
可持续影响	邓得良好的政策宣传，促进可再生能源应用技术水平不断提升。		争创名品优品	6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	6		
合计	—	100	—	100	—	

六、2023 年省级城乡建设发展引导资金

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负责人		叶序武	电话	0714-8770555	项目联系人		虞俊	电话	0714-8770599
地址	大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大棋路 2 号				项目属性	常年性 ☐ 一次性 ☒ 阶段性 ☐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项目实际执行时间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		计划安排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上级财政		80		80		80		
	本级财政								
	单位自筹								
	其他								
	合计		80		80		80		
项目主要内容	谋划、实施城乡建设发展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推进美丽乡村建设。重点实施刘仁八镇大董村乡村环境微改造共建、殷祖镇巴庄村、陈贵镇华垅村村庄环境整治项目。								
项目绩效目标	预期				实际				
	加快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进刘仁八镇大董村乡村环境微改造共建示范点建设，重点打造万明试点湾，完成 11 个自然湾村庄绿化、道路、基础设施提档升级。 推进殷祖镇巴庄村、陈贵镇华垅村村庄环境整治示范村建设，优化村庄人居环境，推行垃圾分类管理，实施村庄绿化、道路硬化、公共服务配套设施等建设。				推进刘仁八镇大董村分阶段实施美丽乡村建设，在全村开展自来水管道的安装、村组道路维修、村庄绿化、亮化提档升级建设等。殷祖镇巴庄村在湖北省美丽乡村建设示范村建设基础上，加强村庄环境整治，拆除废旧房，建设小三园等。陈贵镇华垅村以程志亨湾为试点，开展垃圾分类、建设公共绿地、配建卫生室、文化活动中心等。				
其他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自评情况	自评分	审核情况	审核分
目标设定	目标设定是否明确合理、执行是否到位、是否按期完成	2	目标设定明确合理、执行到位，按期完成。	2	达到要求	
资金管理	资金的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资金管理制度健全并落实到位	2	达到要求	
财务信息	财务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2	财务信息真实、完整	2	达到要求	
组织管理水平	组织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组织管理制度健全并落实到位	2	达到要求	
预算资金到位率	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年初预算安排资金×100%	3	100%	3	达到要求	
预算资金使用率	使用率=实际支付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3	100%	3	达到要求	
支出合理性	分配管理使用是否符合财经法规财务管理专项资金管理规定	3	分配管理使用符合规定	3	达到要求	
支出合规性	是否与预算不相符支出不合理铺张浪费预算已安排未及时支付	3	与预算支出相符	3	达到要求	
时效指标	一年内完成阶段性计划任务	20	完成	20	达到要求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达预定指标	10	达到	10	达到要求	
质量指标	建设项目全部达到验收标准	10	达到验收标准	10	达到要求	
社会效益	直接或间接带动群众增收	10	间接带动群众增收	10	达到要求	
环境效益	是否改善或提升人居环境	10	能有效改善的提升人居环境	10	达到要求	
可持续发展影响	带动集体经济和乡村旅游产业发展	10	带动乡村旅游产业发展	10	达到要求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体满意度≥95%	10	98%	10	达到要求	
合计	—	100	—	100	—	

七、2023 年农房和村庄建设现代化试点项目资金

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负责人	叶序武	电话	0714-8770555	项目联系人	虞俊	电话	0714-8770599
地址	大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大棋路 2 号			项目属性	常年性 ☐ 一次性 ☒ 阶段性 ☐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项目实际执行时间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		计划安排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上级财政		40		40		40
	本级财政						
	单位自筹						
	其他						
	合计		40		40		40
项目主要工作内容	培育农房和村庄现代化建设试点，建成一批功能现代、结构安全、绿化环保、特色宜居的示范现代村庄，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升乡村风貌，加快推进我市小城建设进程。						
项目绩效目标	预期			实际			
	全面落实农村住房建设工作目标任务，引领农村房屋建筑风貌，有序推进灵乡镇曹铺村、保安镇赤马村、殷祖镇南山村、大箕铺镇曹家垅村现代化农房和村庄示范点建设。			重点推进灵乡镇曹铺村、保安镇赤马村、殷祖镇南山村、大箕铺镇曹家垅村农房示范点建设。			
其他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自评情况	自评分	审核情况	审核分
目标设定	目标设定是否明确合理、执行是否到位、是否按期完成	2	目标设定明确合理，执行到位，近期完成	2	达到要求	
资金管理	资金的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资金相关管理制度健全并落实到位	2	达到要求	
财务信息	财务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2	财务信息真实、完整	2	达到要求	
组织管理水平	组织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组织管理制度健全并落实到位	2	达到要求	
预算资金到位率	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年初预算安排资金×100%	3	100%	3	达到要求	
预算资金使用率	使用率=实际支付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3	100%	3	达到要求	
支出合理性	分配管理使用是否符合财经法规财务管理专项资金管理规定	3	分配管理使用符合财经法规等管理规定	3	达到要求	
支出合规性	是否与预算不相符支出不合理铺张浪费预算已安排未及时支付	3	支出与预算相符	3	达到要求	
时效指标	开工率达 100%	15	100%	15	达到要求	
	完工率达 100%	15	100%	15	达到要求	
社会效益	带动村庄建设引领美丽乡村建设	10	有带动	10	达到要求	
环境效益	能改善和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15	有改善有提升	15	达到要求	
可持续影响	引领农村建房风貌管控，推进美丽乡村建设	15	有促进	15	达到要求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95%	10	≥98%	10	达到要求	
合计	—	100	—	100	—	

八、2023 年首次纳入统计专业库奖励资金

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负责人	殷俊雄	电话	0714-8763469	项目联系人	郭唯	电话	0714-8763469
地址	大棋路 2 号			项目属性	常年性 ☐ 一次性 ☒ 阶段性 ☐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		项目实际执行时间		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	
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		计划安排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上级财政						
	本级财政		100		100		100
	单位自筹						
	其他						
	合计		100		100		100
项目主要内容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国家、省、黄石市、大冶市关于助企纾困有关文件精神，加大对资质以上建筑业企业和房地产企业的扶持培育进规（限）力度，壮大县域经济底盘。2022-2024 年纳入统计专业库的资质以上建筑业企业和房地产企业 70 家。2022 年度目标：资质以上建筑业企业和房地产企业 20 家；2023 年度目标：资质以上建筑业企业和房地产企业 20 家；2024 年度目标：资质以上建筑业企业和房地产企业 30 家。						
项目绩效目标	预期			实际			
	2022-2024 年纳入统计专业库的资质以上建筑业企业和房地产企业 70 家。2022 年度目标：资质以上建筑业企业和房地产企业 20 家；2023 年度目标：资质以上建筑业企业和房地产企业 20 家；2024 年度目标：资质以上建筑业企业和房地产企业 30 家。			2022 年度首次纳入统计专业库的资质以上建筑业企业和房地产企业 20 家。			
其他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自评情况	自评分	审核情况	审核分
目标设定	目标设定是否明确合理、执行是否到位、是否按期完成	2	目标明确合理、执行到位、按期完成	2	目标明确、到位	
资金管理	资金的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资金管理制度健全	2	达到要求	
财务信息	财务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2	财务信息真实、完整	2	真实、完整	
组织管理水平	组织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组织管理制度健全、落实到位	2	达到要求	
预算资金到位率	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年初预算安排资金×100%	3	100%	3	资金到位	
预算资金使用率	使用率=实际支付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3	100%	3	资金到位	
支出合理性	分配管理使用是否符合财经法规财务管理专项资金管理规定	3	分配管理使用资金合规	3	达到要求	
支出合规性	是否与预算不相符支出不合理铺张浪费预算已安排未及时支付	3	支出合理、没有铺张浪费	3	达到要求	
时效指标	是否按时发放	20	及时足额拨付	20	符合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是否按照首次纳入统计专业库奖励标准发放		按照标准实际支出 100 万		符合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是否是 2022 年度首次纳入统计库企业数量	30	完成 20 家	30	符合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是否 100%		100%		符合计划标准	
经济效益	是否壮大我市建筑业和房地产业经济底盘，行业经济是否不断提升，建筑业产值是否持续增长	30	2023 年度建筑业产值完成 289.66 亿元	30	符合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	是否带动就业增长		带动		达到要求	
环境效益	是否绿色施工，节能环保		无污染		达到要求	
可持续影响	是否带动资质以上建筑业和房地产企业纳入统计专业库数量增长		带动，2023 年首次纳入统计专业库企业 37 家		符合计划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	首次纳入统计专业库企业是否满意		100%		符合计划标准	
合计	—	100	—	100	—	

九、2022 年度建筑业发展专项奖励资金

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负责人	殷俊雄	电话	0714-8763469	项目联系人	郭唯	电话	0714-8763469
地址	大棋路 2 号			项目属性	常年性 ☒ 一次性 ☐ 阶段性 ☐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		项目实际执行时间		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	
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		计划安排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上级财政						
	本级财政		148		148		148
	单位自筹						
	其他						
	合计		148		148		148
项目主要工作内容	建筑业发展专项奖励资金是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19 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促进建筑业和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措施的通知》（鄂政办发〔2020〕13 号）和《大冶市人民政府关于支持我市建筑业企业发展的意见》（大冶政规〔2022〕2 号）文件精神设立的，为鼓励建筑企业创优夺杯和资质晋升，进一步加快我市建筑业转型升级，促进建筑企业做大做强、做专做精，不断提高建筑业综合竞争力、产业带动力和经济贡献率，而实施的一项切实举措。						
项目绩效目标	预期			实际			
	建立奖励机制，做好应奖尽奖			2022 年度在资质晋升、创优夺杯等方面共有 14 家企业 27 个项目符合奖励条件（其中，创优夺杯项目 7 个，资质晋升施工总承包 1 个，专业承包 19 个）			
其他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自评情况	自评分	审核情况	审核分
目标设定	目标设定是否明确合理、执行是否到位、是否按期完成	2	目标明确合理、执行到位、按期完成	2	目标明确、到位	
资金管理	资金的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资金管理制度健全	2	达到要求	
财务信息	财务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2	财务信息真实、完整	2	真实、完整	
组织管理水平	组织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组织管理制度健全、落实到位	2	达到要求	
预算资金到位率	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年初预算安排资金×100%	3	100%	3	资金到位	
预算资金使用率	使用率=实际支付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3	100%	3	资金到位	
支出合理性	分配管理使用是否符合财经法规财务管理专项资金管理规定	3	分配管理使用资金合规	3	达到要求	
支出合规性	是否与预算不相符支出不合理铺张浪费预算已安排未及时支付	3	支出合理、没有铺张浪费	3	达到要求	
时效指标	是否按时发放	20	按时发放	20	符合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是否纳入建筑业发展专项奖励资金		奖励资金 148 万元		符合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符合奖励条件的项目数量	30	14 家企业 27 个项目符合奖励条件	30	符合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是否 100%		发放到位率		符合计划标准	
经济效益	是否提高我市建筑业总产值和增加税收	30	2023 年度建筑业产值完成 289.66 亿元，同比增长 8.8%，纳税 38226.04 万元	30	符合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	是否扩大劳动就业		扩大劳动就业		达到要求	
环境效益	建筑工地环境是否得到整治		无污染		达到要求	
可持续影响	是否支持企业做优质工程，推广大冶建筑品牌，增强企业的市场竞争力		可持续发展		达到要求	
服务对象满意度	建筑企业满意是否达到 100%		100%		符合计划标准	
合计	—	100	—	100	—	

十、2022-2023 年购买商品住房购房补贴、契税补贴

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负责人		曹祥教	电话	15307231588	项目联系人		胡梦宽	电话	18672001265
地址	大冶市大棋路 2 号				项目属性	常年性 ☐ 一次性 ☐ 阶段性 ☒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实际执行时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		计划安排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上级财政								
	本级财政		5500		5655.28		5655.28		
	单位自筹								
	其他								
	合计		5500		5655.28		5655.28		
项目主要工作内容	为贯彻落实大冶市住建局、财政局、人社局、资规局、金融工作领导办公室、公积金中心《关于促进大冶市房地产业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冶建〔2022〕5 号)精神，切实做好我市购房补贴发放工作。								
项目绩效目标	预期				实际				
	2023 年 1 月 1 至 2023 年 12 月 31 预计发放购房契税补贴 1797 户，总计 5655.28 万元				2023 年实际发放购房契税补贴 5655.28 万元				
其他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自评情况	自评分	审核情况	审核分
目标设定	目标设定是否明确合理、执行是否到位、是否按期完成	2	目标明确合理，按期完成		目标明确，到位	2
资金管理	资金的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资金管理制度健全		达到要求	2
财务信息	财务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2	财务信息真实、完整		真实、完整	2
组织管理水平	组织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组织管理制度健全、落实到位		达到要求	2
预算资金到位率	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年初预算安排资金×100%	3	100%		资金到位	3
预算资金使用率	使用率=实际支付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3	100%		资金到位	3
支出合理性	分配管理使用是否符合财经法规财务管理专项资金管理规定	3	分配管理使用资金合规		达到要求	3
支出合规性	是否与预算不相符支出不合理铺张浪费预算已安排未及时支付	3	指出合理、没有铺张浪费		达到要求	3
时效指标	购房补贴发放进度	20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20
成本指标	购房补贴发放金额	20	共发放 5655.28 万元		共发放 5655.28 万元	
数量指标	购房补贴的户数	30	发放 1797 户		发放 1797 户	3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30	达到预期指标		达到预期指标	
经济效益	提升购房热度，促进经济增长	30	达到预期效果		达到预期效果	30
社会效益	促进社会和谐		提高房地产业务办理水平，便民利民		提高房地产业务办理水平，便民利民	
环境效益	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社会氛围良好		社会氛围良好	
可持续影响	网签备案效率		提高商品房网签备案效率		提高商品房网签备案效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对象的满意度		满意度达到 95%		满意度达到 95%	
合计	—	100	—		—	100

十一、2023 年军山还建点 B 地块一期进度款

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负责人	黄钦	电话	18271621929	项目联系人	石先学	电话	18086332150
地址	还地桥镇军山村规划 8 号路以北、军山路以西地块			项目属性	常年性 ☐ ☒ 一次性 ☐ 阶段性 ☐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21 年 9 月至 2024 年 9 月		项目实际执行时间		2022 年 6 月至 2025 年 6 月	
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		计划安排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上级财政		1273		1273		1273
	本级财政						
	单位自筹		110380.81		22859.02		22859.02
	其他						
	合计		111653.81		24132.02		24132.02
项目主要内容	立项依据：为全面对接长江经济带战略，落实新型城镇化发展需要，落实棚户区改造规划和住房保障政策，提升居民生活质量，改善人居环境。（2021 年第四次资规委主任办公会会议纪要） 实施目的：解决还地桥镇军山片区棚户区改造居民住房问题。 建设内容：安置房小区总用地面积 105478.78 平方米（折合 158.22 亩），总建筑面积 343387.38 平方米，总户数 2183 户。建设内容包括住宅、公共配套的土建工程和相关的小区内部道路、绿化、供配电、给排水、消防供气等配套工程。 财务管理：加强资金和资产管理，实行专款专用 项目管理制度：成立专门的项目实施小组，由总经理任组长，成员由相关业务人员组成。实行工程质量终身负责制，工程监理制。						
项目绩效目标	预期			实际			
	（1）数量指标：棚户区改造 2183 套。 （2）质量指标：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3）时效指标：2023 年开工 100%。 （4）成本指标：控制成本率 100%。 （5）经济效益指标：带动促进地方投资 （6）社会效益指标：棚户区改造分配入住率 （7）生态效益指标：改善群众居住环境 （8）可持续影响指标：项目持续影响发挥作用的年限 （9）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棚户区改造群众满意度≥98%			（1）数量指标：棚户区改造 2183 套。 （2）质量指标：过程中质量检测合格。 （3）时效指标：2023 年开工 100%。 （4）成本指标：控制成本率 100%。 （5）经济效益指标：带动促进地方投资 （6）社会效益指标：棚户区改造分配入住率 0（暂未完工交付），房源分配率 95% （7）生态效益指标：改善群众居住环境，提升生活质量。 （8）可持续影响指标：项目持续影响发挥作用的年限 30 年 （9）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目前暂未完工交付，棚户区改造群众针对房屋质量、规划、配套设施、项目进度等方面满意度≥98%			
其他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自评情况	自评分	审核情况	审核分
目标设定	目标设定是否明确合理、执行是否到位、是否按期完成	2	项目目标明确合理，严格执行到位，基本按期完成	2		
资金管理	资金的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资金的相关管理制度健全，严格落实到位	2		
财务信息	财务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2	财务信息真实完整	2		
组织管理水平	组织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组织管理制度健全，严格落实到位	2		
预算资金到位率	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年初预算安排资金×100%	3	资金满足预算，严格安排到位	3		
预算资金使用率	使用率=实际支付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3	预算资金严格支付到位	3		
支出合理性	分配管理使用是否符合财经法规财务管理专项资金管理规定	3	分配管理使用符合财经法规财务管理专项资金管理规定	3		
支出合规性	是否与预算不相符支出不合理铺张浪费预算已安排未及时支付	3	不存在不合理铺张浪费，已安排预算均及时支付	3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按时完成率	20	除疫情影响外，按时建设完成率≥80%	3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95%	5		
成本指标	单位造价是否合理		≤本地区同类型工程	5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10%	5		
数量指标	改善棚改数量是否完成	30	基本完成棚改数量目标	6		
	受益居民人口数量是否达到		基本达到目标	7		
质量指标	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8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0	8		
经济效益	带动社会投资金额	30	基本完成目标	5		
	带动产业发展		为园区项目落地集群提供土地空间	6		
社会效益	棚户区改造分配入住率		还在建设	2		
环境效益	改造范围内污水收集率		≥90%	5		
可持续影响	项目持续影响发挥作用的年限		1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5		
合计	—	100	—	95	—	

十二、2023 年大冶市双港 A 地块棚户区改造项目资金

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负责人	黄荣鑫	电话	13986586518	项目联系人	夏开云	电话	18062275655	
地址	大冶市城西北火车站片区，东临金桥五路，靠龙盘路，西为空地，北邻纬二路			项目属性	常年性 ☐ 一次性 ☒ 阶段性 ☐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19.10-2021.10		项目实际执行时间		2021.10-2023.10		
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		计划安排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上级财政		420		420		420	
	本级财政							
	单位自筹		51429.80		13544.69		13544.69	
	其他							
	合计		51849.80		13964.69		13964.69	
项目主要内容	立项依据：本项目是大冶市城市改造重点工程，已纳入“十三五”规划的重点建设内容。 实施目的：改善居民居住条件，带动投资和消费，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建设内容：总用地面积 41555.80 m²，总建筑面积 145992.26 m²。主要包含居住建筑、商业、幼儿园、配套服务用房、地下室、架空层，配套建设小区内给排水、供变电、道路、绿化等附属工程。 财务管理：加强资金和资产管理，实行专款专用 项目管理制度：成立专门的项目实施小组，由总经理任组长，成员由相关业务人员组成。实行工程质量终身负责制，工程监理制。							
项目绩效目标	预期			实际				
	1、改善棚改数量：1044 户 2、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100% 3、项目建设按时完成率：≥80% 4、单位造价：≤本地区同类型工程 5、带动社会投资金额：20000 万元 6、受益居民人口数量：7140 人 7、城中村改造范围内污水收集率：≥90% 8、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15 年 9、受益群众满意度：100% 10、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95% 11、“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100% 12、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95% 13、总投资完成率：≥95% 14、项目开工率：≥95% 15、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10% 16、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0			1、改善棚改数量：1044 户 2、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100% 3、项目建设按时完成率：≥80% 4、单位造价：≤本地区同类型工程 5、带动社会投资金额：20000 万元 6、受益居民人口数量：7140 人 7、城中村改造范围内污水收集率：≥90% 8、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15 年 9、受益群众满意度：100% 10、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95% 11、“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100% 12、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95% 13、总投资完成率：≥95% 14、项目开工率：≥95% 15、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10% 16、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0				
说明 其他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自评情况	自评分	审核情况	审核分
目标设定	目标设定是否明确合理、执行是否到位、是否按期完成	2	项目目标明确合理，严格执行到位，基本按期完成	2		
资金管理	资金的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资金的相关管理制度健全，严格落实到位	2		
财务信息	财务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2	财务信息真实完整	2		
组织管理水平	组织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组织管理制度健全，严格落实到位	2		
预算资金到位率	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年初预算安排资金×100%	3	资金满足预算，严格安排到位	3		
预算资金使用率	使用率=实际支付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3	预算资金严格支付到位	3		
支出合理性	分配管理使用是否符合财经法规财务管理专项资金管理规定	3	分配管理使用符合财经法规财务管理专项资金管理规定	3		
支出合规性	是否与预算不相符支出不合理铺张浪费预算已安排未及时支付	3	不存在不合理铺张浪费，已安排预算均及时支付	3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按时完成率	20	除疫情影响外，按时建设完成率≥80%	3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95%	5		
成本指标	单位造价是否合理		≤本地区同类型工程	5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10%	5		
数量指标	改善棚改数量是否完成	30	基本完成棚改数量目标	6		
	受益居民人口数量是否达到		基本达到目标	7		
质量指标	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8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0	8		
经济效益	带动社会投资金额	30	基本完成目标	5		
	带动产业发展		为园区项目落地集群提供土地空间	5		
社会效益	棚户区改造分配入住率		还在建设	2		
环境效益	改造范围内污水收集率		≥90%	5		
可持续影响	项目持续影响发挥作用的年限		1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5		
合计	—	100	—	94	—	

十三、2023 年殷祖古建马家塘总部基地建设奖补资金

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负责人	叶序武	电话	13872069008	项目联系人	乐祥俞	电话	18086309271
地址	大冶市大棋路 2 号			项目属性	常年性 ☐ 一次性 ☒ 阶段性 ☐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22. 5		项目实际执行时间		2023. 3	
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		计划安排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上级财政						
	本级财政		400		400		400
	单位自筹						
	其他						
	合计		400		400		400
项目主要内容	市委、市政府 2022 年 5 月召开专题会议并印发《支持古建产业发展专题会议纪要》（〔2022〕9 号）明确提出，要用活用足本级和上级各项优惠政策为殷祖古建集团办公楼办证提供便利。公司办公楼位于城区罗家桥街道马家塘村，用地面积约 5 亩（以实测为准）。殷祖古建集团连续 6 年在我市缴税 1000 万元以上，根据市政府《关于支持我市建筑业企业发展的意见》（大冶政规〔2022〕2 号）明确连续三年（每年）在我市纳税 1000 万元以上企业申请建设总部基地的，优先供应不超过 20 亩土地，用地价格及各项配套费用参照工业企业供地的优惠政策执行。市政府专题会议纪要《关于殷祖古建集团办公楼办证等问题的纪要》（〔2022〕26 号），进一步明确该公司办公楼办证土地价格参照工业企业用地价格执行，在建筑业专项扶持资金中列支 400 万元予以奖补。						
项目绩效目标	预期			实际			
	帮助解决殷祖古建集团问题，是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支持古建产业发展的务实举措，是支持龙头骨干企业做大做强做优带动产业集聚发展客观需要，尽快落实拨付奖补资金。			及时落实奖补资金。多年来，该公司在开拓市场、促进就业、缴纳税收、带动行业提升方面作出了突出贡献，发挥了积极引领示范作用，助力“大冶古建”成功入选全省十大建筑名片，大冶市荣获“中国古建之乡”称号。支持湖北殷祖古建集团有限公司增项 9 个一级专业资质，争取该公司被省住建厅评为 2022 年度重要贡献建筑企业、黄石大冶两级先进企业，殷祖古建集团被认定为湖北省第一批劳务品牌领军企业。			
其他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自评情况	自评分	审核情况	审核分
目标设定	目标设定是否明确合理、执行是否到位、是否按期完成	2	目标合理，执行到位，按期完成	2		
资金管理	资金的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资金制度健全，落实到位	2		
财务信息	财务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2	财务信息真实、完整	2		
组织管理水平	组织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组织管理制度健全，落实到位	2		
预算资金到位率	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年初预算安排资金×100%	3	100%	3		
预算资金使用率	使用率=实际支付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3	100%	3		
支出合理性	分配管理使用是否符合财经法规财务管理专项资金管理规定	3	支出合理	3		
支出合规性	是否与预算不相符支出不合理铺张浪费预算已安排未及时支付	3	与预算相符，及时支付	3		
时效指标	是否及时完成	20	及时完成各项拨付	20		
成本指标	是否合理控制	20	成本科学合理控制	20		
数量指标	是否完成预定工作量	30	及时完成	30		
质量指标	是否达到较好效果	30	效果较好	30		
经济效益	是否产生可观经济效益	30	助力公司完成产值	30		
社会效益	是否有良好社会影响	30	吸引古建企业升级、来冶	30		
环境效益	是否对环境产生影响	30	对环境无不良影响	30		
可持续影响	是否有助公司、产业长远发展	30	助力公司长远发展	3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是否满意	30	完全满意	30		
合计	—	100	—	100	—	

十四、2023 年城镇老旧小区项目改造、配套及奖补资金

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负责人	熊豪林	电话	13657140108	项目联系人	熊豪林	电话	13657140108
地址	大冶市罗家桥街道大棋西路 2 号			项目属性	常年性 ☒ 一次性 ☐ 阶段性 ☐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23. 04--2024. 12		项目实际执行时间		2023. 09--2024. 12	
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		计划安排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上级财政		2474		1343. 81		1343. 81
	本级财政		1200		268. 02		268. 02
	单位自筹						
	其他		140		88. 21		88. 21
	合计		3814		1700. 04		1700. 04
项目主要工作内容	项目改造总面积 52. 4 万平方米，涉及湛月小区、风华小区、铜草小区、车站小区，共 153 栋房屋、4327 户，主要改造内容包括供水管道 1886 米，供电管道 16347 米，道路刷黑 72590 平方米，雨污分流 9514 米，照明设施 226 盏，绿化 15041 平方米，垃圾分类设施 292 套，屋面改造 40762 平方米，建筑外墙 162299 平方米，楼梯间内墙翻新 86306 平方米。						
项目绩效目标	预期			实际			
	完善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提升人居环境水平			完成相关老旧小区改造开工建设，项目建设有序推进。			
其他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自评情况	自评分	审核情况	审核分
资金筹集	由市场化运作的规模化实施运营主体实施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30%以上的（1分）。实际到位资金中，企业、产权单位（原产权单位）、专业经营单位等社会力量及居民出资占比在20%及以上的（2分），中央补助资金占比40%及以下的（2分）。改造项目通过银行贷款、企业债券等方式筹集资金的（1分）。地方财政安排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的（2分）。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或一般债券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的（1分）。居民参与出资改造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达到60%以上的（1分）。	10	由市场化运作的规模化实施运营主体实施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30%以上的；实际到位资金中，企业、产权单位（原产权单位）、专业经营单位等社会力量及居民出资占比在20%及以上；中央补助资金占比未在40%以下；30%以上地级以上城市有改造项目通过银行贷款、企业债券等方式筹集资金；地方财政安排了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30%以上的地级以上城市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或一般债券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居民参与出资改造的小区占全部改造小区比例达到60%及以上。	10		
资金分配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2分）；资金按规定时间分配下达到市（县）财政部门或项目单位（3分）。	5	严格执行《黄石市级财政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统筹管理使用意见》（黄财综发[2016]414号）和《黄石市中央补助支持老旧小区改造计划项目申报及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上级文件，有针对性地改善老旧小区居民居住条件，同时制定了健全的资金管理办法。	5		
预算执行	建立了预算执行、绩效监控机制（2分）；预算执行（8分）。	10	建立了完善的预算执行、绩效监控机制，同时预算执行均按照计划完成。	10		
资金使用管理	没有违规违纪情况的（5分）；通过审计、财政等部门检查存在资金截留、挪用、交叉重复等违规违纪行为，或经群众举报、新闻媒体曝光，经查实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	5	2023年度我局未发现违纪违规、群众举报、新闻媒体曝光截留、挪用专项资金等违规违纪行为。	5		
项目储备库	建立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储备库（1分），对入库项目建立档案、实现同步录入改造项目基本情况、居民改造意愿、改造方案、工程进度、改造前后效果的数据、图片信息（1分）；根据小区配套设施状况，改造方案的完整性、针对性、居民改造意愿等，对入库项目初步实施方案进行量化计分、排序，明确纳入年度改造计划的优先顺序（1分）。	3	我局组织各城区街道对辖区内所有2005年以前建成房屋进行了摸底，建立了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储备库，对入库项目建立档案、实现同步录入改造项目基本情况、居民改造意愿、改造方案、工程进度、改造前后效果的数据、图片信息，根据小区配套设施状况，改造方案的完整性、针对性、居民改造意愿等，对入库项目初步实施方案进行量化计分、排序，明确纳入年度改造计划的优先顺序。	3		

统筹协调机制	建立政府统筹、条块协作、各部门齐抓共管的专门工作机制，形成工作合力（1分）；年度改造计划均与水电气热信等相关专营设施增设或改造计划有效衔接，对需改造水电气热信等设施的小区，开工改造前均就水电气热信等设施形成统筹施工方案的（1分）。	2	制定了《关于在城市更新中开展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活动试点工作的实施方案》，建立了政府统筹、条块协作、各部门齐抓共管的专门工作机制，形成工作合力；年度改造计划与水电气热信等相关专营单位形成对接，形成了统筹的施工方案。	2		
评价报告报送	编制了绩效目标、及时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按时报送绩效评价报告且内容完整的，得5分。	5	及时编制了绩效目标、及时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按时报送绩效评价报告且内容完整。	5		
改造计划完成率	以小区数计，项目实际开工量大于或等于年度计划的(10分)；以户数计，项目实际开工量大于或等于年度计划的(10分)；以建筑面积数计，项目实际开工量大于或等于年度计划的(5分)；以楼栋数计，项目实际开工量大于或等于年度计划的(5分)。	30	2023年度我市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开工了38个小区，改造小区开工率为100%。	30		
居民参与	成立党组织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60%以上的（1分）。选举业主委员会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60%以上的(1分)。改造方案（含改造后小区物业管理模式、居民缴纳必要的物业服务费用等）经法定比例以上居民书面（线上）表决同意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100%的（2分）；60%以上的地级及以上城市引导居民利用“互联网+共建共治共享”等线上手段，对改造中共同决定事项进行表决，提高居民协商议事效率的（1分）。	5	我市成立党组织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比例60%以上；选举业主委员会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比例60%以上；改造方案（含改造后小区物业管理模式、居民缴纳必要的物业服务费用等）经法定比例以上居民书面（线上）表决同意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100%；所有小区引导居民利用“互联网+共建共治”等线上手段，对改造中共同决定事项进行表决，提高了居民协商议事效率。	5		
改造内容	对于在老旧管线等市政配套基础设施、小区内建筑物本体公共部位维修、北方采暖区建筑节能改造以及公共区域无障碍设施、适老化改造、适儿化改造等方面存在短板的小区，将相关设施短板均纳入改造方案的小区占比85%以上的（5分，其中北方采暖区对建筑节能改造按1分单独核分，其他内容占4分）；对于存在停车、加装电梯、体育健身、充电、安防、照明、智能信包箱及快件箱等完善类设施短板的小区，均有相关内容纳入改造方案的小区占比85%以上的（2分）；对存在养老、托育、助餐等提升类设施短板的小区，有相关设施短板纳入改造方案，拟在片区层面统筹实施的小区占比60%以上的（2分）；与相邻小区及周边地区联动、连片实施改造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50%以上的（1分）。	10	对于在老旧管线等市政配套基础设施、小区内建筑物本体公共部门维修以及公共区域无障碍设施、适老化改造、适儿化改造等方面存在短板的小区，将相关设施短板均纳入改造方案的小区占比85%以上；对于存在停车、加装电梯、充电、安防、照明、智能信包箱及快件箱等完善类短板的小区，均有相关内容纳入改造方案的小区占比85%以上；对存在体育健身以及养老、托育等提升类设施短板的小区，将相关设施短板均纳入改造方案，拟通过改造、新建、租赁、购买等方式在片区层面统筹补齐的小区占比85%以上；与相邻小区及周边地区联动、连片实施改造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50%以上。	10		

工程质量安全	完善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质量安全事中事后监管机制、制定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质量管理通病防治导则并强化运用，压实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参建单位质量安全责任的（4分）。	4	制定了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导则，并强化运用完善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质量安全事中事后监管机制，压实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参建单位质量安全责任，无工程质量安全问题。	4		
长效管理机制	将改造后水电气热信等专营设施设备产权依照法定程序移交给专业经营单位，由其负责维护管理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 60%以上的（2 分）；建立健全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归集、使用、续筹机制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 60%以上的（2 分）。	4	将改造后水电气热信等专营设施设备产权依照法定程序移交给专业经营单位，由其负责维护管理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 60%以上；建立健全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归集、使用、续筹机制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 60%以上。	4		
完善配套政策制度	出台精简改造项目审批、整合利用小区及周边存量资源、改造中既有土地集约混合利用和存量房屋设施兼容转换等方面配套政策，因地制宜完善适应改造需要标准体系的。	2	省、黄石和大冶均出台精简改造项目审批、整合利用小区及周边存量资源、改造中既有土地集约混合利用和存量房屋设施兼容转换等方面配套政策，省级因地制宜完善适应改造需要标准体系的。	2		
完成改造小区居民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平均达到 80%以上的。	5	本次评价，现场发放并有效收回调查问卷 54 份，我们从政策知晓度和服务满意度等方面进行问卷调查。小区居民对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的总体满意度为 88.61%。	5		
合计	—	100	—	100	—	

十五、2023 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负责人	叶序武	电话	0714-8770555	项目联系人	虞俊	电话	0714-8770599
地址	大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大棋路 2 号			项目属性	常年性 ☒ 一次性 ☐ 阶段性 ☐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项目实际执行时间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		计划安排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上级财政		250		250		220.94
	本级财政		22.60		22.60		22.60
	单位自筹						
	其他						
	合计		272.60		272.60		243.54
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市危改办关于印发《大冶市 2023 年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冶危改办[2023]1 号）文件精神，重点做好农村易返贫致贫户、农村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其他脱贫户等 6 类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保障工作。坚持政府主导、农户自建为主原则，完成 76 户新增动态农村低收入群体 C 级危房修缮、D 级危房拆除改造和无房户新建工作。经验收合格后，整合中央、省级、本级财政资金，通过财政专户直接拨付至农户一卡通账户方式，发放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243.54 万元。同时，建立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动态监测机制，长效保障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全面实现我市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有保障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	预期			实际			
	指导各乡镇（场）、街道开展住房安全排查，对拟纳入的对象进行身份核定，组织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房屋安全鉴定，发现一户，识别一户，改造一户，实现当年开工、当年完工，验收合格率达 100%。			经排查，全年实际纳入危房改造 76 户，其中实施 C 级 13 户，D 级 44 户，无房户新建 19 户。改造的房屋均在 2023 年 12 月前完成改造，实现了当年开工、当年完工，验收合格率 100%，补助足额发放到位，如期完成项目计划任务。			
其他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自评情况	自评分	审核情况	审核分
目标设定	目标设定是否明确合理、执行是否到位、是否按期完成	2	目标设定合理、执行到位、按期完成	2	达到要求	
资金管理	资金的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资金管理制度健全并全部落实到位	2	达到要求	
财务信息	财务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2	财务信息真实、完整	2	达到要求	
组织管理水平	组织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组织管理制度健全并落实到位	2	达到要求	
预算资金到位率	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年初预算安排资金×100%	3	100%	3	达到要求	
预算资金使用率	使用率=实际支付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3	100%	3	达到要求	
支出合理性	分配管理使用是否符合财经法规财务管理专项资金管理规定	3	分配管理使用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规定	3	达到要求	
支出合规性	是否与预算不相符支出不合理铺张浪费预算已安排未及时支付	3	与预算支出途径等相符	3	达到要求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对象危房改造率	10	100%	10	达到要求	
质量指标	改造房屋质量验收合格率	5	100%	5	达到要求	
	农房设计	5	有基本设计	5	达到要求	
时效指标	拟改造危房当年开工率	5	100%	5	达到要求	
	拟改造危房当年竣工率	5	100%	5	达到要求	
成本效益	执行分类补助标准	10	有保障	10	达到要求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10	因地制宜	10	达到要求	
环境效益	人畜分离、卫生厕所等基本卫生条件达标	10	能达标	10	达到要求	
可持续影响	改造后房屋保证安全期限	10	拆除重建的≥30年，修缮加固的≥15年	10	达到要求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98%	10	达到要求	
合计	—	100	—	100		

十六、2023 年大冶市人防专项规划编制费

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负责人	明振清	电话	13545499699	项目联系人	黄丽娟	电话	13597731163
地址	大棋西路 2 号			项目属性	常年性 ☐ 一次性 ☒ 阶段性 ☐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21. 12-2022. 12		项目实际执行时间		2021. 12-2023. 3	
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		计划安排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上级财政						
	本级财政		27. 98		18. 18		18. 18
	单位自筹						
	其他						
	合计		27. 98		18. 18		18. 18
项目主要内容	1、总体防护规划。 2、人口疏散规划。 3、人防工程规划。						
项目绩效目标	预期			实际			
	计划结合《大冶市城乡总体规划（2013-2030）（2018 修改）》，规划中心城区建设用地规模。			结合《大冶市城乡总体规划（2013-2030）（2018 修改）》，暂定规划中心城区建设用地规模为 56.7 平方千米，人口 54 万人（最终根据空间规划成果同步调整）。			
其他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自评情况	自评分	审核情况	审核分
目标设定	目标设定是否明确合理、执行是否到位、是否按期完成	2	目标设定合理、执行到位	2		
资金管理	资金的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健全、到位	2		
财务信息	财务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2	真实、完整	2		
组织管理水平	组织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健全、到位	2		
预算资金到位率	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年初预算安排资金×100%	3	到位率 100%	3		
预算资金使用率	使用率=实际支付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3	使用率 100%	2		
支出合理性	分配管理使用是否符合财经法规财务管理专项资金管理规定	3	符合要求	3		
支出合规性	是否与预算不相符支出不合理铺张浪费预算已安排未及时支付	3	无浪费、已安排、已支付	3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	按时按质完成	2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合理支出			
数量指标	人防工程数量	30	市人防工程共计 28 处	28		
	人防工程面积		293055 平方米			
质量指标	覆盖率		100%			
	利用率		100%			
经济效益	战时组织指挥	30	效果明显	30		
			地下指挥所战时用途			
社会效益	对自然环境破坏程度		无影响			
环境效益	今后发展基础		为战时组织指挥打下基础			
可持续发展影响			100%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效果明显			
			地下指挥所战时用途			
合计	—	100		97	—	

十七、2023 年其他住房与城乡建设支出

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负责人	皮泽平	电话	0714-8770555	项目联系人	柯艳	电话	0714-8770802	
地址	湖北大冶大棋西路 2 号	项目属性			常年性 ☒ 一次性 ☐ 阶段性 ☐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23 年 1 月至 12 月	项目实际执行时间			2023 年 1 月至 12 月			
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	计划安排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上级财政							
	本级财政	714.59		714.59		714.59		
	单位自筹							
	其他							
	合计	714.59		714.59		714.59		
项目主要工作内容	1、住建系统机房维护费							13、小区物业管理工作经费
	2、农村危房改造工作经费							14、廉租房管理专项经费
	3、城镇化建设管理工作经费							15、保障房工作经费补助
	4、拆迁征收工作经费							16、自建房安全鉴定费
	5、旧改专班工作经费							17、馆藏档案保护费
	6、房屋安全管理专项资金							18、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经费
	7、城市桥梁安全检测费							19、聘请安全专家、消防专家劳务费
	8、房地产信息系统平台建设经费							20、质量监督管理经费
	9、PPP 项目绩效考核费用							21、工地施工设备、建筑起重机械设备专项检查
	10、住建系统政策法规宣传咨询费							22、“以钱养事”人员经费
	11、信访维稳经费							23、住房租赁补贴
	12、白蚁防治费							24、第四季度住房租赁补贴
	25、金牛、保安房管所租金减免缺口							
项目绩效目标	预期	实际						
		1. 住房保障完善新路径。我局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理念，不断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向实现“住有所居”的目标坚实迈进。2023 年，我市新开工棚户区改造项目省定目标任务 2183 套，完成率 100%；发放住房租赁补贴 8.3 万元；完成筹集（收购）保障性租赁住房房源 2364 套任务；积极推行实行保障性租赁住房，筹集 1543 套房源，为“新大冶人”、引进人才、新市民、青年人等住房困难群体提供安居保障。同时，不断加快住房保障资格审核及分配节奏，今年分二批对 980 余户住房困难家庭进行分配，有效缓解我市住房困难群体住房问题。 2. 物业服务水平新突破。一是坚持上下联动工作机制。成立大冶市创建文明小区工作领导小组，形成市住建局、市创建中心、各街道创建专干和社区党组织书记齐抓共推的物业小区管理体系。二是坚持常态化督查。采取不定期对城区居民小区文明创建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检查，公开发布月度小区创						

	(一) 保民生、突重点，人居环境有效改善 (二) 抓重点，提增效，城市功能品质持续提升 (三) 强规范，提效能，行业管理不断优化	建工作情况通报 7 期，累计检查物业小区 445 次，自治小区 359 次，发布“十佳十差”小区 5 期；联合市文明办、城区 4 个街道开展拉练活动 5 次 22 个小区，通报拉练情况 7 期，纳入“黑榜”小区 4 个，持续推动物业服务提质增效。 3. 老旧小区焕发新面貌。一是坚持共同缔造，广泛参与，组织召开居民会议、社区对话和纳凉会等协商议事 38 次，收集意见建议 203 个，重点解决居民群众关心关注的水电、“上下楼”等热点难点问题 65 个。2023 年，开工建设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38 个小区，房屋 153 栋，住户 4327 户，改造面积 52.40 万 m²。湛月花园、新华路 3 号等 9 个小区已基本改造完成。同时，充分挖掘老旧小区空间存量资源，将闲置土地充分利用，布设停车位、充电桩等盈利性设施，目前，全市已实施改造的 147 个老旧小区共规划建设停车位 3500 个、汽车充电桩 45 个，新建社区幸福食堂 5 处。全面启动“一户申请即启动意愿征询”电梯加装工作，完成疾控中心小区、一品人家一期等 5 个小区、9 部电梯安装。二是完成垌头老街核心区域改造范围内房屋征收工作，其中拆除公房 70 户，建筑面积 2349 m²，彻底消除了该区域消防和房屋安全隐患。 4. 持续推进城建重点工程项目。2023 年，我局以项目建设为抓手，着力补短板、提品质。实施城建重点工程项目 35 个，其中新建项目 10 个，续建项目 25 个，总投资约 44.43 亿元。完成一品人家三期至云顶花园消防通道建设工程、长流港东路、腾龙大道西侧管网工程、观山路人行天桥、刘建和还建点建设工程等 6 个重点项目；一批社会关注点较高的民生建设项目如东风路西延、大冶市熊家洲片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湖滨路大桥）、尹家湖生态公园园林景观工程、桑梓路（金湖大道-湖滨南路）、大箕铺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等 5 个项目按计划目标稳步推进。 5. 城乡污水治理全面覆盖。一是持续抓好全市 9 座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日常运维管理工作，督促第三方运维机构落实日常监测、巡察等工作，城市排水主干管网已基本形成，目前城区共有市政排水管道 543.02km，城区污水集中收集率 51.6%（较上年增加 11%）。二是完成腾龙大道（沿湖路～桑梓路段）雨污分流工程、海螺山港以西片区雨污分流排水改造、青龙路污水管道等建设工程，控源截污有效得到改善。 3. 乡村振兴工作持续发力。一是完成我市殷祖镇北山村和大箕铺八流村等 2 个自然村成功入选第六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二是继续推广农村建房图集工作，将新中式、徽派、简欧、现代建筑 4 种风格 35 套户型的农房住宅建筑设计图集印发至全市各乡镇、行政村，采用扫描“二维码”等方便快捷方式免费提供村民使用，完成审批全市农房建设 1260 户，选用图集或有设计图纸 865 户，使用率达 68.7%。三是完成新增动态农村危房改造 76 户，发放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199.38 万元。 6. 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助力我市建筑业做大做强，完成净增“四上”建筑业企业 20 家以上，完成建筑业总产值 200 亿元，实现注册地总专包企业总产值增速 10%以上；积极引导鼓励建筑企业资质晋升，帮助 31 家建筑企业资质增项 111 个，其中湖北殷祖古建集团有限公司、湖北丰景园林古建有限公司等 12 家建筑企业资质晋升一级 55 个，其中施工总承包 6 个，专业承包 49 个，促进我市民营建筑企业健康发展。 7. 房地产市场平稳有序。一是加强房地产市场监测，2023 年，我市商品房网签备案 4114 套、50.65 万 m²。其中，商品住房 3763 套、47.4 万 m²、均
--	---	--

	价 5225.2 元/m²，同比增长分别 8.5%、9.13%、-6.12%；非住宅 351 套、3.16 万 m²、均价 6712.84 元/m²，房地产市场呈平稳态势，商品房库存去化周期控制在合理区间。二是紧紧围绕“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的要求，妥善解决正泰华府二期、长乐府、海雅香山湖二期、剑桥公馆、中梁首府等 5 个项目延期交房问题，切实保障购房群体合法权益。同进，出台研究制定《关于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进一步促进我市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措施》，促进房销市场回升。至去年以来，全市共 0.6 万户享受到购房财政补贴，发放购房补贴 5726 万元，契税补贴 2809 万元。 8. 建筑市场明显规范。一是加大违法违规行为处罚力度。我局扎实开展行政执法工作，开展了两次季度检查及多次日常巡查，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 66 份，停工通知书 2 份。依法严厉查处住建领域各种违法违规案件 50 件，预计缴纳罚款 498.2 万元，目前，已执行到位罚款 193 万元，待缴纳罚款 305.2 万元。二是规范建筑工人实名制。建立和完善建筑施工现场人员实名制信息管理工作，加大打击挂靠、转包和违法分包行为，规范建设工程责任主体市场行为，截至目前，全市已有 40 家建筑工地安装了实名制系统并按照规定进行了打卡。 9. 节能水平有效提升。坚持贯彻落实绿色发展理念，2023 年，申报完成 4 家新型墙材生产企业、8 家预拌混凝土企业获得星级评价标识。完成新增节能建筑面积 105 万 m²，绿色建筑 63.93 万 m²，可再生能源项目应用面积 31.09 万 m²，预拌混凝土供应量 74.81 万 m³，预拌砂浆供应量 4.3 万吨，散装水泥供应量 130 万吨，各项指标均已完成市定目标任务。 10. 质量安全得到保障。一是进一步强化在建工地巡查督导。今年以来，我局共办理质量监督注册手续工程 45 项（约 109 万 m²）；竣工验收工程 120 余栋单体，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并对 75 项受监工程（约 400 万 m²）共出动日常监督检查 1300 余次和专项执法检查项目 300 余人次，累计查出质量安全隐患 2000 余条，整改完成率 100%，全市建筑工程领域未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二是落实居住类场所消防整治。深刻汲取各地火灾事故教训，通过调配人员加强巡查力量，今年以来，我局共完成人民医院新院区、劲牌酒厂城西北陶坛酒库、吾悦广场综合体一期、宏维半岛二期等验收和备案项目共 74 个，面积 236.57 万 m²。其中其它项目备案 43 个，面积 53.23 万 m²；特殊项目验收 31 个，面积 183.33 万 m²。 11. 加强房屋安全鉴定。一是指导各乡镇、街道对 C、D 级自建房整治销号工作。目前，完成 56 栋经营性自建房工程措施销号；完成 3519 栋其它自建房销号，完成率 58.95%。二是完成 32 处历史建筑核查认定工作，完成测绘建档工作，出具成果报告 32 份。在全市范围内共排查鉴定 D 级祖堂 24 座，并指导各乡镇对 24 座 D 级祖堂进行安全拆除解危。 12. 全面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一是设立专门办事窗口，实行代办帮办制度，持续推进落实告知承诺制，受理相关工程项目行政审批和行政许可审批等服务事项，为办事企业提供“一站式”服务。二是创新“住宅小区充电桩报装便捷服务”改革，被列为 2023 年全省优化营商环境先行试点。目前，为全市 1144 户办理充电桩提供装表接电服务，最大限度为群众提供便利。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自评情况	自评分	审核情况	审核分
目标设定	目标设定是否明确合理、执行是否到位、是否按期完成	2	目标明确，执行到位，按期完成	2	达到要求	
资金管理	资金的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资金的相关管理制度健全、落实到位	2	达到要求	
财务信息	财务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2	财务信息真实、完整	2	真实完整	
组织管理水平	组织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	2	组织管理制度健全、落实到位	2	达到要求	
预算资金到位率	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年初预算安排资金×100%	3	到位率=100%	3	资金到位	
预算资金使用率	使用率=实际支付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3	使用率=100%	3	达到要求	
支出合理性	分配管理使用是否符合财经法规财务管理专项资金管理规定	3	分配管理使用符合财经法规财务管理专项资金管理规定	3	达到要求	
支出合规性	是否与预算不相符支出不合理铺张浪费预算已安排未及时支付	3	支出与预算相符、支出合理、没有铺张浪费预算、已安排及时支付	3	达到要求	
时效指标	项目执行时间	20	2022 年全年	20		
成本指标	财政拨款		项目预算 882.3 万元，实际支出 714.59 万元		资金到位	
数量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管理工作	30	农村危房改造 76 户，发放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199.38 万元。	29	按期完成	
	建筑行业管理工作		完成净增“四上”建筑企业 20 家以上，总产值 200 亿元，帮助 31 家建筑企业资质增项 111 个。		按期完成	
	住房保障工作		发放住房补贴 8.3 万元，完成新开工棚户区改造项目省家目标任务 2183 套，完成率 100%；完成筹集（收购）保障性租赁住房房源 2364 套任务		按期完成	
质量指标	质量安全得到保障		办理质量安全监督注册手续工程 45 项（约 109 万平方米），竣工验收工程 120 余栋。		按期完成	
	开工、竣工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按期完成	
经济效益	建筑业产值	30	完成产值 20 亿元	29	按期完成	
	房地产市场监管		我市商品房网签备案 4114 套，50.65 万平方米。		按期完成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2023 年开工建设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38 个，房屋 153 栋，住户 4327 户，改造面积 52.4 万平方米。		按期完成	

社会效益	项目覆盖范围和贡献程度		今年分二批对 980 余户住房困难家庭进行分配，有效缓解我市住房困难群体住房问题。		按期完成	
	项目带动地方经济		促进建材市场发展		按期完成	
环境效益	城乡污水治理全面覆盖		全市 9 座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日常运维管理工作，城区污水集中收集率达到 51.6%		达到要求	
	经济环境		给予帮助			
可持续影响	项目发挥作用时限		当年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		满意	
	企业满意度		100%		满意	
合计	—	100	—	98	—	

十八、2023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资金

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负责人	熊豪林	电话	13657140108	项目联系人	熊豪林	电话	13657140108
地址	大冶市大棋西路 2 号			项目属性	常年性 ☒ 一次性 ☐ 阶段性 ☐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23. 04--2024. 12		项目实际执行时间		2023. 09--2024. 12	
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		计划安排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上级财政		2474		559		
	本级财政		1200		318. 95		
	单位自筹						
	其他		140		18		
	合计		3814		895. 95		
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改造总面积 52. 4 万平方米，涉及湛月小区、风华小区、铜草小区、车站小区，共 153 栋房屋、4327 户，主要改造内容包括供水管道 1886 米，供电管道 16347 米，道路刷黑 72590 平方米，雨污分流 9514 米，照明设施 226 盏，绿化 15041 平方米，垃圾分类设施 292 套，屋面改造 40762 平方米，建筑外墙 162299 平方米，楼梯间内墙翻新 86306 平方米。						
项目绩效目标	预期			实际			
	完善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提升人居环境水平			完成相关老旧小区改造开工建设，项目建设有序推进。			
其他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自评情况	自评分	审核情况	审核分
资金筹集	由市场化运作的规模化实施运营主体实施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30%以上的（1分）。实际到位资金中，企业、产权单位（原产权单位）、专业经营单位等社会力量及居民出资占比在20%及以上的（2分），中央补助资金占比40%及以下的（2分）。改造项目通过银行贷款、企业债券等方式筹集资金的（1分）。地方财政安排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的（2分）。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或一般债券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的（1分）。居民参与出资改造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达到60%以上的（1分）。	10	由市场化运作的规模化实施运营主体实施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30%以上的；实际到位资金中，企业、产权单位（原产权单位）、专业经营单位等社会力量及居民出资占比在20%及以上；中央补助资金占比未在40%以下；30%以上地级以上城市有改造项目通过银行贷款、企业债券等方式筹集资金；地方财政安排了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30%以上的地级以上城市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或一般债券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居民参与出资改造的小区占全部改造小区比例达到60%及以上。	10		
资金分配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2分）；资金按规定时间分配下达到市（县）财政部门或项目单位（3分）。	5	严格执行《黄石市级财政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统筹管理使用意见》（黄财综发[2016]414号）和《黄石市中央补助支持老旧小区改造计划项目申报及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上级文件，有针对性地改善老旧小区居民居住条件，同时制定了健全的资金管理办法。	5		
预算执行	建立了预算执行、绩效监控机制（2分）；预算执行（8分）。	10	建立了完善的预算执行、绩效监控机制，同时预算执行均按照计划完成。	10		
资金使用管理	没有违规违纪情况的（5分）；通过审计、财政等部门检查存在资金截留、挪用、交叉重复等违规违纪行为，或经群众举报、新闻媒体曝光，经查实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	5	2023年度我局未发现有违纪违规、群众举报、新闻媒体曝光截留、挪用专项资金等违规违纪行为。	5		
项目储备库	建立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储备库（1分），对入库项目建立档案、实现同步录入改造项目基本情况、居民改造意愿、改造方案、工程进度、改造前后效果的数据、图片信息（1分）；根据小区配套设施状况，改造方案的完整性、针对性、居民改造意愿等，对入库项目初步实施方案进行量化计分、排序，明确纳入年度改造计划的优先顺序（1分）。	3	我局组织各城区街道对辖区内所有2005年以前建成房屋进行了摸底，建立了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储备库，对入库项目建立档案、实现同步录入改造项目基本情况、居民改造意愿、改造方案、工程进度、改造前后效果的数据、图片信息，根据小区配套设施状况，改造方案的完整性、针对性、居民改造意愿等，对入库项目初步实施方案进行量化计分、排序，明确纳入年度改造计划的优先顺序。	3		

统筹协调机制	建立政府统筹、条块协作、各部门齐抓共管的专门工作机制，形成工作合力（1分）；年度改造计划均与水电气热信等相关专营设施增设或改造计划有效衔接，对需改造水电气热信等设施的小区，开工改造前均就水电气热信等设施形成统筹施工方案的（1分）。	2	制定了《关于在城市更新中开展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活动试点工作的实施方案》，建立了政府统筹、条块协作、各部门齐抓共管的专门工作机制，形成工作合力；年度改造计划与水电气热信等相关专营单位形成对接，形成了统筹的施工方案。	2		
评价报告报送	编制了绩效目标、及时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按时报送绩效评价报告且内容完整的，得5分。	5	及时编制了绩效目标、及时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按时报送绩效评价报告且内容完整。	5		
改造计划完成率	以小区数计，项目实际开工量大于或等于年度计划的（10分）；以户数计，项目实际开工量大于或等于年度计划的（10分）；以建筑面积数计，项目实际开工量大于或等于年度计划的（5分）；以楼栋数计，项目实际开工量大于或等于年度计划的（5分）。	30	2023年度我市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开工了38个小区，改造小区开工率为100%。	30		
居民参与	成立党组织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60%以上的（1分）。选举业主委员会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60%以上的（1分）。改造方案（含改造后小区物业管理模式、居民缴纳必要的物业服务费用等）经法定比例以上居民书面（线上）表决同意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100%的（2分）；60%以上的地级及以上城市引导居民利用“互联网+共建共治共享”等线上手段，对改造中共同决定事项进行表决，提高居民协商议事效率的（1分）。	5	我市成立党组织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比例60%以上；选举业主委员会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比例60%以上；改造方案（含改造后小区物业管理模式、居民缴纳必要的物业服务费用等）经法定比例以上居民书面（线上）表决同意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100%；所有小区引导居民利用“互联网+共建共治”等线上手段，对改造中共同决定事项进行表决，提高了居民协商议事效率。	5		
改造内容	对于在老旧管线等市政配套基础设施、小区内建筑物本体公共部位维修、北方采暖区建筑节能改造以及公共区域无障碍设施、适老化改造、适儿化改造等方面存在短板的小区，将相关设施短板均纳入改造方案的小区占比85%以上的（5分，其中北方采暖区对建筑节能改造按1分单独核分，其他内容占4分）；对于存在停车、加装电梯、体育健身、充电、安防、照明、智能信包箱及快件箱等完善类设施短板的小区，均有相关内容纳入改造方案的小区占比85%以上的（2分）；对存在养老、托育、助餐等提升类设施短板的小区，有相关设施短板纳入改造方案，拟在片区层面统筹实施的小区占比60%以上的（2分）；与相邻小区及周边地区联动、连片实施改造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50%以上的（1分）。	10	对于在老旧管线等市政配套基础设施、小区内建筑物本体公共部门维修以及公共区域无障碍设施、适老化改造、适儿化改造等方面存在短板的小区，将相关设施短板均纳入改造方案的小区占比85%以上；对于存在停车、加装电梯、充电、安防、照明、智能信包箱及快件箱等完善类短板的小区，均有相关内容纳入改造方案的小区占比85%以上；对存在体育健身以及养老、托育等提升类设施短板的小区，将相关设施短板均纳入改造方案，拟通过改造、新建、租赁、购买等方式在片区层面统筹补齐的小区占比85%以上；与相邻小区及周边地区联动、连片实施改造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50%以上。	10		

工程质量安全	完善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质量安全事中事后监管机制、制定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通病防治导则并强化运用，压实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参建单位质量安全责任的（4分）。	4	制定了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导则，并强化运用完善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质量安全事中事后监管机制，压实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参建单位质量安全责任，无工程质量安全问题。	4		
长效管理机制	将改造后水电气热信等专营设施设备产权依照法定程序移交给专业经营单位，由其负责维护管理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 60%以上的（2 分）；建立健全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归集、使用、续筹机制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 60%以上的（2 分）。	4	将改造后水电气热信等专营设施设备产权依照法定程序移交给专业经营单位，由其负责维护管理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 60%以上；建立健全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归集、使用、续筹机制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 60%以上。	4		
完善配套政策制度	出台精简改造项目审批、整合利用小区及周边存量资源、改造中既有土地集约混合利用和存量房屋设施兼容转换等方面配套政策，因地制宜完善适应改造需要标准体系的。	2	省、黄石和大冶均出台精简改造项目审批、整合利用小区及周边存量资源、改造中既有土地集约混合利用和存量房屋设施兼容转换等方面配套政策，省级因地制宜完善适应改造需要标准体系的。	2		
完成改造小区居民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平均达到 80%以上的。	5	本次评价，现场发放并有效收回调查问卷 54 份，我们从政策知晓度和服务满意度等方面进行问卷调查。小区居民对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的总体满意度为 88.61%。	5		
合计	—	100	—		—	